

# 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

## 特教領域第 3 次教學研究會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3 日

二、地點：輔導處

三、主席：彭霽瑜

記錄：彭霽瑜

四、出（列）席人員：（詳簽到簿）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1. 教務處宣達事項。

(1) 身心調適假可公費給付代課費，請自覓代課老師後填寫黃色身心調適假課務單並送教學組。

(2) 本學期已完成公開授課的老師，請盡速完成資料上傳。

2. 期末質性描述的成績單已掛在雲端，期限至 1/10，請盡速填寫。

3. 會考考評服務表單填報到 1/9，請個管們填寫後將表單內容影印，連同會考簡章附件五(1/9 公告)給霽瑜，1/21-22 送交。

4. 1/14-16 特教中心實習生見習，可協助 01 梯收件與三段監考。

5. 1/19-23 彰師實習生見習，可協助三段監考。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1. 01 梯國小生轉銜 1/13-15 送件，中信小 10、榮富小 7(未確認)、中港無消息、昌平小 1，轉銜會議預計安排於 2/25(怡芳可支援)、3/4(怡芳可支援)、3/11 三日下午。

2. 01 梯校篩生網路提報期限：12/15-1/29，需確認要送件的名單：807 李生。

3. IEP 線上化討論

115 學年度線上 IEP 進行期程：

|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七年級新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八九年級舊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5.05.01~<br>115.08.09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原個管完成舊生 114 學年 IEP 修訂，並撰寫<br>115 學年 IEP(至少寫完學年學期教育目標) |
| 115.08.10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個案資料移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8.24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個管老師線上 IEP 送交簽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8.30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行政簽核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9.23               | 個管老師線上 IEP 送交簽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9.30               | 行政簽核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家長日                     | 提供 IEP 紙本或電子檔給家長參閱後，第一張給家長簽(無時限但盡速處理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Q:雖然一起定了學年學期目標，但家長跟導師難以一同檢核。

得視家長與導師在會議中的參與狀況斟酌修改目標，若目標仍由特教老師主責制訂與檢核，

還是需盡到基本的告知責任。

Q:原定目標窒礙難行，若想於期中修改，是否要重新開會呢？

是可以在與家長討論後隨時上系統修改，不需再送行政簽核，但需將修改目標放入期末的檢討會議討論並留下會議紀錄，新的目標一定要於系統上更新，並註記在紙本上。

Q:八升九重鑑是否可以直接上傳轉銜評估建議表，不再額外印出 IEP 會議紀錄並簽名？

待怡芳與中心建議~~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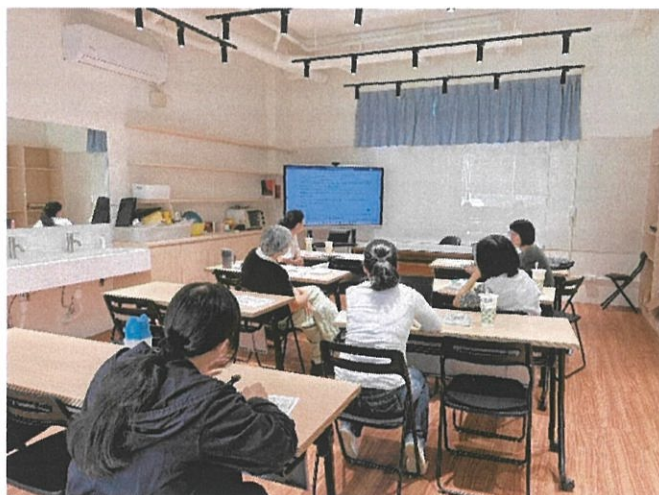
Q:期初、期末會議要各簽一張？還是可以併同處理？

原則上建議要各一張，可視實務狀況略有調整，但系統上仍要有兩筆紀錄。

4. 畢旅注意名單：901 王生、903 陳生、909 賴生、914 劉生、917 陳生。

5. 學生緊急行為處理：

- (1) 721 高生：當原班同學前來通報，無論他在老師抵達時是否已經冷靜下來，都要讓他至輔導處或學務處冷靜兩節課(行為後果)，高生對於要被帶離會有反抗的情緒，避免直接的肢體接觸，用言語強調已經與采微老師約定好要離開教室冷靜，所以要遵守約定。
- (2) 716 陳生：目前請阿嬤陪同上課，在陪同下本周精神狀況略有改善，持續觀察。
- (3) 708 郭生：若同學前來求救，先不要帶其上來輔導處休息(逃離課堂情境為其行為目的)，除非是導師要求才需帶離。



建議事項：(如有急迫性，請亦口頭知會教務處)

召集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兼  
特教組長 彭霽瑜

教師兼  
教務主任 林玲伊

新北市立  
中平國中校長 呂秋萍

# 新北市中平國中 114 學年度各領域教學研究會【討論議題/主題分享】紀錄表

【請負責記錄的老師將電子檔交給領召確認後，再請領召繳回給教務處蕭鈺珍老師】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領 域：特教      | 討論日期：114 年 12 月 23 日 |
| 討論地點：生活管理教室 | 紀錄者：彭霈瑜              |
| 討論題綱：詳見下表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附註：1. 每學期第 1、2 次段考後之教學研究會討論教學相關議題並記錄，主題分享可列入討論題綱。

2. 討論題綱由領域內教師自行擬定，就教學現場實務需求共同研討，以提升教學品質為目標。

討論內容記錄

1. IEP 線上化討論

115 學年度線上 IEP 進行期程：

|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七年級新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八九年級舊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5.05.01~<br>115.08.09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原個管完成舊生 114 學年 IEP 修訂，並撰寫<br>115 學年 IEP(至少寫完學年學期教育目標) |
| 115.08.10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個案資料移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8.24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個管老師線上 IEP 送交簽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8.30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行政簽核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9.23               | 個管老師線上 IEP 送交<br>簽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15.09.30               | 行政簽核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家長日                     | 提供 IEP 紙本或電子檔給家長參閱後，第一張給家長簽(無時限但盡速<br>處理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Q:雖然一起定了學年學期目標，但家長跟導師難以一同檢核。  
得視家長與導師在會議中的參與狀況斟酌修改目標，若目標仍由特教老師主責制訂與  
檢核，還是需盡到基本的告知責任。

Q:原定目標窒礙難行，若想於期中修改，是否要重新開會呢？  
是可以在與家長討論後隨時上系統修改，不需再送行政簽核，但需將修改目標放入期  
末的檢討會議討論並留下會議紀錄，新的目標一定要於系統上更新，並註記在紙本上。

Q:八升九重鑑是否可以直接上傳轉銜評估建議表，不再額外印出 IEP 會議紀錄並簽名？  
待怡芳與中心建議~~

Q:期初、期末會議要各簽一張？還是可以併同處理？  
原則上建議要各一張，可視實務狀況略有調整，但系統上仍要有兩筆紀錄。

2. 畢旅注意名單：901 王生、903 陳生、909 賴生、914 劉生、917 陳生。

3. 學生緊急行為處理：

(1) 721 高生：當原班同學前來通報，無論他在老師抵達時是否已經冷靜下來，都要讓  
他至輔導處或學務處冷靜兩節課(行為後果)，高生對於要被帶離會有反抗的情緒，

避免直接的肢體接觸，用言語強調已經與采微老師約定好要離開教室冷靜，所以要遵守約定。

- (2) 716 陳生：目前請阿嬤陪同上課，在陪同下本周精神狀況略有改善，持續觀察。
- (3) 708 郭生：若同學前來求救，先不要帶其上來輔導處休息(逃離課堂情境為其行為目的)，除非是導師要求才需帶離。

召集人：

教師兼  
特教組長 彭霽瑜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  
教務主任 林玲伊

校長：

新北市立  
中平國中校長 呂秋萍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特教 領域 第三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

時數已核

地點：生活管理教室

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4 日 ( 13 時 05 分 ~ 15 時 00 分 )

| 序號 | 學校    | 姓 名  | 簽 到      | 簽 退 | 備註  |
|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1  | 領域召集人 | 彭霈瑜  | 彭霈瑜      | 彭霈瑜 |     |
| 2  | 中平國中  | 宋愛蓉  | 宋愛蓉      | 宋愛蓉 |     |
| 3  | 中平國中  | 張寶娟  | 張寶娟      | 張寶娟 |     |
| 4  | 中平國中  | 蔡珊珊  | 蔡珊珊      | 蔡珊珊 |     |
| 5  | 中平國中  | 林怡芳  |          |     | 借調  |
| 6  | 中平國中  | 林冠辰  | 公假       | 公假  |     |
| 7  | 中平國中  | 陳澄帆  |          |     | 輔導團 |
| 8  | 中平國中  | 宓怡廷  | 宓怡廷      | 宓怡廷 |     |
| 9  | 中平國中  | 鍾宜芬  | 公假       | 公假  |     |
| 10 | 中平國中  | 王文宏  | 開 ZEP 會議 |     |     |
| 11 | 中平國中  | 林書妤  | 林書妤      | 林書妤 |     |
| 12 | 中平國中  | 陳采微  | 陳采微      | 陳采微 |     |
| 13 | 列席人員  | 校長   |          |     |     |
| 14 | 列席人員  | 教務主任 |          |     |     |
| 15 | 列席人員  | 教學組長 |          |     |     |